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

招标人名称	景泰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纵五路北段施工		
招标内容 (项目概况)	共包括地下管线五类，包括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通信等管线，并同步配建道路、交通、照明建设等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1) 给水管线: 总长度 0.413 千米，管径 DN160 ~ DN250。 (2) 雨水管线: 总长度 0.665 千米，管径 DN300 ~ DN400。 (3) 污水管线: 总长度 0.325 千米，管径 DN400。 (4) 再生水管线: 总长度 0.425 千米，管径 DN160 ~ DN225。 (5) 通信管线: 主管总长度 0.311 千米，高密度聚乙烯管 HDPE-7XΦ32、HDPE-Φ110 附全套附件。 (6) 道路工程: 同步配建纵五路北段道路的建设，道路设计全长 351.924m。纵五路北段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红线宽度 36m。		
估算金额	总投资 1520.87 万元		
资金来源	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银行贷款及县级财政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招标公告预计发布时间	2026 年 04 月至 2026 年 08 月		
招标计划发布时间	2026 年 03 月 25 日		
联系人	尚佳荣	联系电话	0943-5523540
备注	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		

注：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招标人）公章，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景发改发〔2023〕507号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景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批复〈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景建发〔2023〕284号）文件收悉。根据评审意见，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对《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后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了国家和省上规定的深度要求。经研究，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通过实施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将全面提升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同时促进区域性道路“微循环”，形成较为完善的交通路网框架，进一步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提高城区道路通行能力，提升城区路网服务能力，为全面推进景泰县城市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项目名称及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309-620423-04-01-567788

项目主管单位：景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建设单位：景泰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三、建设地点

景泰县南城区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共建设地下管线五类，包括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通信等管线，并同步配建道路、交通、照明建设等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1) 给水管线：总长度 4.56 千米，管径 dn160~dn250。

(2) 雨水管线：总长度 5.33 千米，管径 DN300~DN600。

(3) 污水管线：总长度 4.01 千米，管径 DN400。

(4) 再生水管线：总长度 4.71 千米，管径 dn160~dn225。

(5) 通信管线：主管总长度 3.82 千米，高密度聚乙烯管 HDPE-7XΦ32、HDPE-Φ110 附全套附件。

(6) 道路工程: 本项目同步配建道路共包含横十九路、横二十五路、支一路、纵五路 4 条道路的建设, 道路设计全长 3823.845m。车行道新建沥青混凝土路面 75601 m², 人行道新建 4cm 厚花岗岩人行道砖 31249 m²。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13468.86 万元, 其中: 工程费用 10989.98 万元(排水防涝设施建设费用 1280.31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11.95 万元, 预备费用 966.93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银行贷款及县级财政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六、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期限 24 个月

七、招标投标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6 号相关规定开展项目招标投标工作。

本批复文件有效期为两年, 自发文之日起计算。接文后, 请据此开展该项目初步设计工作。同时, 要积极筹措建设资金, 争取早日开工建设。

附件: 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发

附件

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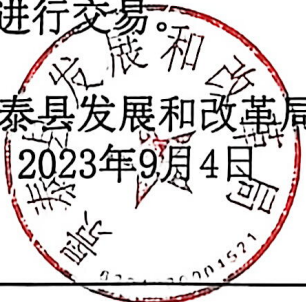
基本条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建安工程	√			√	√		
设计	√			√	√		
勘察	详见核准意见说明						
监理							
其它							

核准意见说明：

依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16号），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400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200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上述规定标准的，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将《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规定的规模标准以下建设工程项目以及我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规定的限额以下政府采购项目纳入阳光招标采购平台进行交易。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9月4日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景发改发〔2025〕417号

景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 延续建设期限的批复

景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关于延续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建设期限的报告》（景建发〔2025〕274号）已收悉。项目推进中因土地转型手续办理缓慢、建设资金短缺不到位等诸多客观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滞后，未能在项目建设有效期限内完成建设内容，为了保障项目早日建成，尽早发挥作用，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单位关于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延续建设期限的申请。

原批复有效建设期限：2023年9月至2025年9月；

延续后有效建设期限：2025年9月至2027年3月。

接此文后，望你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全面履行项目法人职责，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全力推进项目顺利实施。按照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投资概算。



关于变更《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纵五路北段施工》招标计划的说明

我单位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发布《景泰县南部新区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纵五路北段施工》招标计划，因项目招标内容发生变化，现将该项目估算金额和招标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 估算金额修改为：1520.87 万元；

2. 招标内容（项目概况）修改为：共包括地下管线五类，包括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通信等管线，并同步配建道路、交通、照明建设等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1) 给水管线：总长度 0.413 千米，管径 DN160 ~ DN250。

(2) 雨水管线：总长度 0.665 千米，管径 DN300 ~ DN400。

(3) 污水管线：总长度 0.325 千米，管径 DN400。

(4) 再生水管线：总长度 0.425 千米，管径 DN160 ~ DN225。

(5) 通信管线：主管总长度 0.311 千米，高密度聚乙烯管 HDPE-7X Φ 32、HDPE- Φ 110 附全套附件。

(6) 道路工程：同步配建纵五路北段道路的建设，道路设计全长 351.924m。纵五路北段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红线宽度 36m。

特此说明。

